

## **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变更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3日召开了2025年年度股东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新一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组成及变更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情况**

####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具体成员如下：

1、非独立董事：李立宏先生（董事长）、张莉莉女士、陈明骏先生、鲍承远先生

2、独立董事：刘希彤女士（会计专业人士）、熊辉先生、高立里先生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未低于公司全体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其中一名为会计专业人士，三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 **（二）变更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情况**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李天松先生于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日起自动离任，董事会选举李立宏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根据《公司章程》第八条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辞任，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

人。”，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李天松先生变更为李立宏先生，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变更登记为准。

## 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会组成如下：

战略委员会：李立宏先生（主任委员）、陈明骏先生、高立里先生；

审计委员会：刘希彤女士（主任委员）、张莉莉女士、高立里先生；

提名委员会：熊辉先生（主任委员）、鲍承远先生、高立里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高立里先生（主任委员）、陈明骏先生、熊辉先生。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任期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人数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且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

## 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情况

1、总裁：陈明骏先生

2、副总裁：陈细兵先生、葛继伟先生、杨昊悦女士、石爱萍女士

3、财务总监：陈细兵先生

4、董事会秘书：杨昊悦女士

5、证券事务代表：李彩霞女士

上述人员任期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其中，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具备履行相应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与工作经验。

## 四、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

电话：021-60975620

传真：021-60975620

邮箱：[investor@qt300061.com](mailto:investor@qt300061.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恒通东路 69 号 2 楼

## 五、部分董事届满离任情况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李天松先生、副董事长刘涛先生和董事张莉女士于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日起自动离任，离任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天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刘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6,519,874 股股份，通过上海圳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21,287,617 股股份；张莉女士通过洛阳盈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18,197,466 股股份；李天松先生、刘涛先生和张莉女士离任后将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所作的相关承诺进行股份管理。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李天松先生、刘涛先生和张莉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努力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3 日

附件：上述成员简历

李立宏，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长，盐城市都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历任盐城市盐都区审计局办事员，盐城市盐都区审计局固定资产投资审计科副科长及监察室主任，盐城市盐都区审计局公共工程投资审计中心主任，盐城市盐都区大冈镇纪委书记，盐城市城南新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主任，盐城市城南新区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主任，盐城市城南新区黄海街道办事处主任，江苏省盐南高新区财政和金融监督管理局局长、党组书记，盐城市城南新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李立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规定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张莉莉，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审计师。现任公司董事，盐城市城南新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历任盐城市金属材料总公司财务科会计，盐城市地税局税务事务所办事员，盐城市城南新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总账会计、财务部副主任。张莉莉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规定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陈明骏，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生，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现任公司董事、总裁。曾担任中国银行扬州分行员工，广东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助理首席财务官，新加坡丰隆亚洲（中国）有限公司策略业务副总裁，上海锦江国际集团投资副经理、金融事业部总经理助理、投资总监，扬州现

代金融投资集团副总经理，公司副总裁。陈明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规定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鲍承远，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生，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历任安赐资本有限公司投资助理，公司CEO管培生、证券部律师、董秘助理。鲍承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规定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刘希彤，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注册会计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合伙人，江苏三六五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江苏兴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项目经理，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江苏分所审计二部经理，期间派驻在江苏省国资委省属企业监事会从事省属国有企业财务审计工作，江苏天勤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质量管理部高级项目经理、副主任，南京永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刘希彤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和独立性要求，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

资格证书。

熊辉，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生，法学硕士，具有律师从业资格。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合伙人。曾任江苏天豪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熊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和独立性要求，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高立里，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生，经济学硕士。现任公司独立董事，硬核坚果（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联合利华（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培训生，上海汇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总监，中科招商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建投华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建投资本（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坚创科技发展基金会理事长。高立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和独立性要求，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陈细兵，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生，本科学历。现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上海旗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曾担任橡果国际集团财务分析经理，上海华映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浙江中兴精密集团财务经理，上海星轶影院管理公司财务总监，上海旗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助理总裁。陈细兵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规定情形，

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葛继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 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副总裁、江苏小旗欧飞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曾任新加坡 CWS & Associates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江苏小旗欧飞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公司助理总裁、财务副总监。葛继伟先生为公司股东洛阳盈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出资占比 4.03%），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杨昊悦，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助理经济师，具有董事会秘书资格、证券从业资格。现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曾任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证券部部长。杨昊悦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5 条规定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石爱萍，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 年生，本科学历。现任公司副总裁。曾任壳牌（南京）财务负责人、百安居（江苏城市）财务负责人，江苏小旗欧飞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石爱萍女士为公司股东洛阳盈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出资占比 3.74%），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李彩霞，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职于上海中庸贸易有限公司。李彩霞女士持有公司 250 股股份，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5 条规定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